

正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 號：0867

保存年限：

114. 7. 01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函

420074

420074臺中市豐原區水源路310巷2號
3樓

地址：403001臺中市西區民權路105號

承辦人：技士 陳佩儀

電話：04-22220655分機3307

電子信箱：rj6@taichung.gov.tw

受文者：社團法人臺中市大臺中醫師
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26日

發文字號：局授衛食藥字第114007789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擬辦意見：

理事長核示

日期：

辦理情形：

主旨：轉知有關衛生福利部公告廢止「台中澳宏高有限公司」持有之「“安庫雷” 電子聽診器（衛部醫器輸字第034540號）」醫療器材許可證一案，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知悉，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114年6月24日衛授食字第1140014182號函辦理。
- 二、旨揭公司持有之「“安庫雷” 電子聽診器（衛部醫器輸字第034540號）」醫療器材許可證，業經衛生福利部於114年6月24日衛授食字第1141615822號公告廢止。
- 三、旨揭公告廢止醫療器材許可證之資訊已登載於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醫療器材許可證資料庫(該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首頁>業務專區>醫療器材>資訊查詢>醫療器材許可證資料庫)或各類月報查詢系統(該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首頁>業務專區>醫療器材>藥物許可證暨相關資料查詢作業)供下載查詢。
- 四、副本抄送各縣市衛生局，請轉知貴轄機構業者。

正本：臺中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臺中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臺中市第一西藥商業同業公會、社團法人臺中市大臺中藥師公會、社團法人臺中市藥師公會、台中市藥劑生公會、臺中市第一藥劑生公會、社團法人臺中市醫師公會、台中市診所協會、臺中市大臺中診所協會、臺中市台中都診所協會、社團法人臺中市大臺中醫師公會

副本：各縣市衛生局

局長曾梓展